

河 南 省 教 育 厅

全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提醒卡

一、原则上不举办任何大型聚集性活动。所有学校、幼儿园和培训机构疫情流行期间一律不得举行补课、培训、考试、比赛、展示、评比等聚集性活动。

二、强化校园管控。做好师生外出登记工作，严格控制外来人员随意进入校园；加强留校生管理，建立留校学生体温检测制度，在公共场合、关键出入口位置等设立体温检测点。

三、加强宣传教育。对干部、师生进行健康宣教，对留校生发布预警提醒，提醒学生在假期尽量减少不必要的聚会、旅游等外出活动，避免与有症状的人员接触，发现自己有症状时及时告知学校并迅速就医。

四、做好清洁消毒。加强学校宿舍、教室、食堂、超市等场所的环境卫生管理，做好全方位地毯式消毒工作。

五、做好开学预案。密切关注疫情发展情况，提前对春季开学有关情况作出科学研判，制定工作预案，必要时对开



学时间和相关工作作出调整。

六、完善开学后防控措施。春季开学后，要严格落实学校传染病防控措施，做好学生晨午检、因病缺勤病因追查登记与报告；一旦发现感染者或疑似病人，第一时间隔离观察，立即联系指定医院转诊，并做好随访追踪和复课。

七、重视湖北返乡学生管理。我省与湖北毗邻，在该地区就读的河南籍学生较多，要重点做好湖北返乡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疫情防控。特别是信阳、南阳、驻马店三地在湖北就读学生较多，要以更加严格的标准落实各项防控措施。

八、服务防控大局。医学院校及其附属医院要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，提前安排好病房和床位，切实发挥教育服务社会职能。

九、强化值班值守。要成立专班、安排专人负责疫情防控，严格执行“日报告”“零报告”制度，及时将有关情况报我厅，并积极配合卫生健康部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。

十、压实工作责任。要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，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严格落实工作责任，采取坚决有力举措，建立行之有效工作机制，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。

